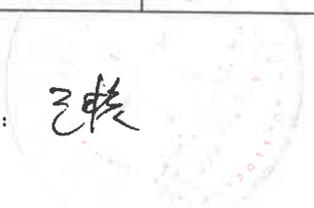
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
(2026)年度

芷江侗族自治县政务服务中心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芷江侗族自治县政务服务中心	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职责	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关于政务服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，全面落实县委关于政务服务工作的部署要求，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务服务、政务公开、电子政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。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1. 完成省市主管部门交办任务。2. 推进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改革，实现数据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腿。3. 推进政务服务高质量发展，真正便民利民。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类型	指标值	计量单位	指标解释	评（扣）分标准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设置政务服务窗口数	≥	98	个	政务大厅窗口设置数。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办理业务数	≥	5	万件	政务大厅窗口办件数。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举办窗口评选活动次数	≥	4	次	开展政务大厅窗口监察评比活动数。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政府网站公开信息发布率	=	100	%	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发布情况。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		实施清单和权责清单发布率	=	100	%	行政事项清单发布情况。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2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
	质量指标	服务窗口规范率	≥	95	%	政务大厅服务窗口设置规范情况。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	“好差评”评价率	≥	95	%	“好差评”系统评价率。	达到计划值得满分5分，否则按实际值/计划值*指标分值计分。		
	时效指标	工作完成时间	定性	2026年12月31日前		考核整体工作完成时间	按计划计划在2026年12月31日前完成得10分，每推迟10天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方便办事群众	定性	效果明显		考核部门履职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。	效果明显得15分，效果一般得8分，否则不得分。	

	可持续影响指标	推进政务服务便利化	定性	效果明显		考核部门履职对可持续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。	效果明显得15分，效果一般得8分，否则不得分。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≥	95	%	通过调查问卷或好评机了解群众对政务服务中心满意度。	满意度大于等于95%的得10分，满意度小于95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，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，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预算成本	≤	419.72	万元	考核单位整体支出控制情况。	整体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，得20分，每超出10%，扣2分，扣完为止
业务股室审核：  张		绩效股审核：  李田田 2025.12.12					

填表人：杨青梅

联系电话：13487401218

填表日期：2025年12月12日

单位负责人：

说明：

指标名称：一级指标，主要分为成本指标、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；二级指标，主要分为经济成本指标、社会成本指标、生态环境成本指标（属于成本指标）和数量指标、质量指标、时效指标（属于产出指标）以及经济效益指标、社会效益指标、生态效益指标、可持续影响指标（属于效益指标）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（属于满意度指标）；三级指标是对指标含义的简要描述，要求简洁明确、通俗易懂。如“房屋修缮面积”、“设备更新改造数量”、“验收合格率”等。

指标类型：指标类型为定量（“≥”、“>”、“=”、“≤”、“<”上述五个符号之一）或定性。（下拉选择五个符号之一或者定性）

指标值：指标类型为定量时，只能填写数字。指标类型为定性时，不受限制。

计量单位：为数字后字符串，如“个”、“所”、“只”、“%”等。指标类型为定量时可填，指标类型为定性设置为空不可填

指标解释：是三级指标名称的概念性定义，反映该指标衡量的具体内容、计算方法和数据口径等

评（扣）分标准：填写指标完成情况评（扣）分标准，参考以下几种赋分情况。

1. 直接赋分。主要适用于进行“是”或“否”判断的单一评判指标。符合要求的得满分，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或者扣相应的分数。
2.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，同时设置及格门槛。主要适用于量化的统计类等定量指标。具体可根据指标目标值的精细程度、数据变化区间进行设定。定量指标按比例赋分，并设置及格门槛。如：完成率小于60%为不及格，不得分；大于等于60%的，按超过的比重赋分，计算公式为：得分=（实际完成率-60%）/（1-60%）×指标分值。
3. 按评判等级赋分。主要适用于情况说明类的定性指标。分为基本达成目标、部分实现目标、实现目标程度较低三个档次，并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4. 满意度赋分。适用于对服务对象、受益群体的满意程度询问调查，一般按照区间进行赋分。如：满意度大于等于90%的得10分，满意度小于90%且大于等于80%的得8分，满意度小于80%且大于等于60%的得5分，满意度小于60%不得分。